

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61115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討論通過

- 壹、依據：1. 性別平等教育法（以下簡稱性平法）第6條暨第9條訂定之。
2. 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等學校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」。
3.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綜字第10632604100號函，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與運作原則。
- 貳、目的：為統整本校各單位相關資源，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，消除性別歧視，尊重多元性別差異，維護人格尊嚴，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，設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。
- 參、組織：1. 本委員會以校長為主任委員，**主任輔導教師**為執行秘書，並遴聘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、家長代表、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，17人為委員，採任期制，一年一聘。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，具行政職務之委員不得超過總數二分之一。
2. 設執行秘書一職，協助校長綜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業務，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、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、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等事項。
3. 聘請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、家長代表、學生代表為委員，必要時另聘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為委員。
4. 若委員會委員有涉入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情事，應予迴避。
- 肆、運作：1.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由校長親自主持，討論該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，以及相關法規。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。
2. 負責受理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申請調查、申復、救濟等。
3. 開會時除規定之委員出席之外，主任委員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或專家學者列席。
4. 本委員會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使得開會。
5. 依據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二十一條之精神，事件當事人輔導與事件調查之行政業務宜分屬學校不同處室負責。
- 伍、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任務如下：
一、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，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，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。
二、規劃或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
三、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、教學及評量。
四、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，建立機制，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。
五、調查及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案件。
六、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。
七、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。
八、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。

陸、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處理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時，得成立調查小組調查之。調查小組以三人或五人為原則，其成員之組成，依性平法第30條第3項之規定。

柒、組織分工與職掌：性平會下設置行政與防治組、課程與教學組、諮商與輔導組、環境與資源組，各組分工如下：

(一) 行政與防治組（由學務處主責，相關處室協辦）

1. 統籌規劃學校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
2. 研修性別平等教育(含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)等相關規定。
3. 受理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事件之申請調查及通報事宜。
4. 建立校園性別平等案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。
5. 編列性別平等教育實施方案之年度預算。
6.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及防治事務。

(二) 課程與教學組（由教務處主責，相關處室協辦）

1. 發展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之教學、教材及評量。
2. 規劃性別平等教育（含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防治、情感教育、性教育、同志教育等）融入各科教學，並且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或相關活動至少四小時。
3. 處理校園性別平等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、課程、成績及學校相關人員之課務。
4. 安排校園性別平等案件當事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相關事宜。
5. 規劃與建置性別平等議題圖書、媒材資料。
6.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及教學事務。

(三) 諮商與輔導組（由輔導室主責，相關處室協辦）

1. 規劃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
2. 擬訂與執行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計畫。
3. 提供校園性別平等事件之當事人、家長、證人等心理諮商、諮詢、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。
4. 預防與處理學生懷孕事件。
5. 統整社會資源及建立輔導網絡。
6. 其他有關校園性別平等教育案件之輔導事務。

(四) 環境與資源組（由總務處主責，相關處室協辦）

1. 規劃建立性別平等、友善、安全之校園環境。
2. 定期檢討校園空間與設施之規劃與使用情形及檢視校園整體安全。
3. 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會。
4. 記錄校園內曾經發生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空間，繪製及更新校園危險地圖。
5. 依據性別人數比例，配置校園空間設施（含哺（集）乳室）。
6. 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事務。

捌、本設置要點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，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私立大同高中 108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的工作職掌

職 稱	姓 名	現任職務	性別	備 註
主任委員	陳火炎	校 長	男	綜理全校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之推展。
執行秘書	劉瑛玫	輔導主任	女	1.綜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業務。 2.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。 3.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。 4.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等事項。
行政與防治組	黃政詩	學務主任	男	1.統籌規劃學校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 2.研修性別平等教育（含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）等相關規定。 3.受理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事件之申請調查及通報事宜。 4.建立校園性別平等案件及加害人檔案資料。 5.編列性別平等教育實施方案之年度預算。 6.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行政及防治事務。
	李美如	人事主任	女	
	林志漢	教師代表	男	
	吳咨螢	學生代表	女	
課程與教學組	孔令明	教務主任	男	1.發展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之教學、教材及評量。 2.規劃性別平等教育（含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防治、情感教育、性教育、同志教育等）融入各科教學，並且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或相關活動至少四小時。 3.處理校園性別平等案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、課程、成績及學校相關人員之課務。 4.安排校園性別平等案件當事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相關事宜。 5.規劃與建置性別平等議題圖書、媒材資料。 6.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及教學事務。
	陳麗卿	圖書館主任	女	
	白儀君	教師代表	女	
	關凱玲	教師代表	女	
諮商與輔導組	劉瑛玫	輔導主任	女	1.規劃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 2.擬訂與執行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相關當事人之輔導計畫。 3.提供校園性別平等事件之當事人、家長、證人等心理諮商、諮詢、轉介相關資源及追蹤輔導等服務。 4.預防與處理學生懷孕事件。 5.統整社會資源及建立輔導網絡。 6.其他有關校園性別平等教育案件之輔導事務。
	沈建樑	輔導組長	男	
環境與資源組	曾文正	總務主任	男	1.規劃建立性別平等、友善、安全之校園環境。 2.定期檢討校園空間與設施之規劃與使用情形及檢視校園整體安全。
	郭信成	教師代表	男	

職 稱	姓 名	現任職務	性別	備 註
	呂琦良	職工代表	男	3.辦理校園安全空間檢視說明會。 4.記錄校園內曾經發生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空間，繪製及更新校園危險地圖。 5.依據性別人數比例，配置校園空間設施（含哺（集）乳室）。 6.其他性別平等教育之環境與資源事務。
	翁真心	職工代表	女	
	賴雅菁	家長代表	女	
	劉芳玉	家長代表	女	